

體育室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室務會議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3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：30

地點：體育室會議室

主席：張哲千主任

記錄：尤聖怡

參加人員：姚承義 陳政達 吳文郁 黃相璋 邱文聲 沈淑貞 張桂菱 吳治翰 鄭貴中 余宏群

請假：陳冠錦

宣讀上次會議紀錄議案決議事項：

（經紀錄人員宣讀，主席徵詢與會人員意見，獲與會人員無異議予以確認。）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主任報告：

- （一）感謝各位老師出席本次會議，今天主要接續上次未討論事項進行研議。
- （二）游泳隊提出募款申請，事後將與沈老師討論，亦請各位老師注意，若需對外募資之相關文案，務必事前經本室確認後再行公布。

二、各組工作報告：

（一）教學組：吳文郁老師

1. 111 學年度教師授課鐘點上週已完成二校，年度超支鐘點陸續於 5、6 月入帳。
2. 112 學年度運動績優單獨招生 3/16 報名已截止，招生組已初步針對學測成績審查，符合資格者女籃 6 人、棒球 12 人，今日會議將審查術科資格。
3. 大一運動傷害防護課程前、後測成績今早已寄發至各位老師信箱，請老師參閱。
4. 新聘教師公告已於昨天(3/20)上網，收件截止日為 4/7。

（二）活動組：黃相璋老師

1. 有關上次姚老師所提本室推廣教育開班申請計畫辦法已擬定初稿，將公布於群組中，請老師確認是否合宜。
2. 112 年全大運網球及跆拳道項目在本校舉辦，於 5/3-5/9 期間使用籃球館及網球場，另外排球聯賽女子組決賽亦在本校舉辦，將於 4/27-5/1 使用籃球及排球館，賽會期間將影響場地使用，請各位老師注意，課程上也請即早調整。

（三）場地組：余宏群老師

1. 為衡量本室場地營運及收入狀況，將適度評估場館修繕及開放場地使用。

貳、議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112 學年度學士班運動績優單獨招生報考學生資格審核案

說明：詳附件。

決議：考生運動績優資格經審核全數符合通過。

案由二：依仁堂劃設羽球場地線討論案

說明：略。

決議：同意先行於籃球館劃設羽球場地標線，並視使用狀況後再行評估排球館。

案由三：國立中央大學運動場地借用及管理細則修正案

說明：詳附件。

決議：附件四新增各場地收取權利金部份需再行討論，餘修正後通過，如附件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有關大一體育學生免費使用游泳池練習案。

提案人：姚承義老師

說明：略。

決議：請各班大一體育老師提供需加強練習學生名單，並開放於游泳教學期間週一至週五
6:00-7:30、週二 10:00-11:00 免費使用。

肆、散會（中午 12：50）